

中国标准化协会文件

中国标协〔2017〕203号

关于筹建团体标准化发展联盟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（修订）实施在即，团体标准的法律地位已经明确，为了更好的贯彻《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》中培育发展团体标准的要求，团结和引领广大的团体标准化组织提升工作能力，密切交流合作，协同技术创新，积极对外联通，扩大社会影响，加强行业自律，维护行业权益，共同促进团体标准事业全面、健康、快速有序发展，由国家标准委首批团体标准试点单位等共同发起，成立团体标准化发展联盟（以下简称“联盟”）。

现将联盟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联盟首届理事会由发起单位组成，不再进行选举。理事单位需填写联盟理事单位登记表（见附件1），于12月

10日之前，将盖章原件寄送至中国标准化协会。

二、联盟不收取会费。

三、联盟秘书处设在中国标准化协会。

四、现向社会公开征集联盟成员单位，凡是依法成立并且致力于团体标准化事业的社会团体，均可申请加入联盟。

五、有意加入联盟的单位，请仔细阅读联盟章程(草案)等有关文件，填写联盟成员申请表(附件2)，于12月10日之前，将盖章原件寄送至中国标准化协会。

联系人：师 伟 010-68484887 shiw@china-cas.org

郑燕峰 010-68487160 zyf@china-cas.org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中国标准化协会
写字楼1层团标工作部

附件1：理事单位登记表

附件2：成员单位申请表

附件3：联盟简介

附件4：联盟章程(草案)

附件5：联盟自律公约(草案)

